



海灣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第 2 次董事會議事錄



壹、時 間：民國 104 年 4 月 24 日(星期五)下午二時

貳、地 點：台中市西區大和路 22 號 3 樓

參、出席人員：金石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至誠、
金石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謝金靜董事委託劉至誠董事出席、
金石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明志、
金石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洪梓原、
獨立董事 章志福、獨立董事李正新，
共計六位。

缺席人員：董事 王慶津。

主 席：劉至誠董事長



紀 錄：黃志鴻



列席人員：監察人林邦蒼、監察人魏耀文、監察人劉靜宜、
財務會計主管黃志鴻、稽核主管白雅琪，共五位。

本次會議董事出席率：85.71% (百分之八十五點七一)

各董事、監察人累積出席率：詳附表。

肆、報告事項：略。

伍、討論事項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本次會議承認及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派任中科大飯店及新中科事業(股)公司三席法人董事代表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中科大飯店及新中科事業(股)公司預計於 104 年 4 月 26 日召開股東會改選董事，本公司預計各取得 3 席董事席次，擬派任高永棋先生、魏耀文先生、洪清一先生等三人擔任董事代表，敬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 由：修改「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因應櫃買中心內控查核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擬具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詳如附件二，謹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案由：修改「董事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

因應櫃買中心內控查核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擬具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詳如附件三，謹提請 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案由：修改「與特定公司、集團企業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

因應櫃買中心內控查核修正本公司「與特定公司、集團企業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部份條文詳如附件四，謹提請 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案由：修改「印鑑管理辦法」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

因應櫃買中心內控查核修正本公司「印鑑管理辦法」部份條文詳如附件五，謹提請 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

案由：增訂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提請 討論。

說明：

因應櫃買中心內控查核，擬增訂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詳如附件六，謹提請 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七案

案由：增列104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提請 討論。

說明：

一、因應本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部份議案，擬增列104年6月16日股東常會之會議議程。

二、增列後股東常會會議議程調整如下：

1.報告事項：

- (1)本公司103年度營業報告。
- (2)監察人審查103年度各項表冊報告。
- (3)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情形報告。
- (4)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報告。(增列)

2.承認、討論暨選舉事項：

- (1)承認 103 年度決算表冊案。
- (2)承認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
- (3)討論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增列)
- (4)全面改選董事暨監察人。
- (5)討論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3.臨時動議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 會：下午二時三十分。